

2017 臺灣國際文化創意產業博覽會

「Talent 100」-百位創作者參展方案

壹、依據

本中心執行文化部委辦臺灣文博會計畫，2015 年於華山、松山、爭艷館規劃「國際文創新銳區(Young Talent)」，邀請工藝、設計、時尚領域各 10 位，共計 30 位亞洲新銳設計師參展，2016 臺灣文博會將 young talent 規模擴大為 100 位國內外新銳創作者，於花博公園爭艷館規劃「Talent 100」展區展出。2017 年將透過邀請各國媒體與協會參與「2017 臺灣文博會」亞洲新銳設計師提名，將於花博公園爭艷館規劃「Talent 100」展區，邀請來自亞洲各地創作新銳參與，由知名媒體、社群網路平台、公協會、及國際駐台代表等單位推薦，公開徵選國內潛力創作者 70 名、邀請國外亮點創作者 30 名展出，預計展出 600 平方公尺(約 100 個攤位)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：文化部

執行單位：台灣創意設計中心

參、創作者類別

授權領域微型創作者 100 名，類別涵蓋：

插畫/插畫師(25 位)

漫畫/漫畫家(20 位)

動畫(20 位)

圖騰/印花創作者(20 位)

遊戲創作者(10 位)

公仔創作者(5 位)

肆、參展資格

經主辦單位邀請之媒體、公眾平台、公協會組織等推薦符合前述參展類別之創作者名單，經主辦單位複選公告，創作者具備下列條件：

1. 潛力創作者：公開徵選 35 歲(含)以下、FB 有一定數量粉絲數(或分眾效益)之國內創作者，預計徵選 70 位。
2. 亮點創作者：由各單位提名推薦設計能力與作品被權威雜誌評為具潛力、設計具創新性及具華人地區影響力之華人或亞洲創作者，預計邀請 30 位。

伍、補助方案

1. 參展費用每名每攤位新台幣 8,000 元，以 1 個標準攤位(6 平方公尺)為限，餘款由大會補助。
2. 創作者負擔展品運費及陳列道具之費用，負責攤位布置及全程參與展會及宣傳活動。
3. 以上入選創作者須於指定期限內回覆參展同意文件，逾時將視為申請人自動放棄參展資格。

陸、權利及義務

1. 參展權利
 - (1) 主辦單位提供 2017 臺灣文博會花博公園爭艷館「Talent 100」展區 1 個標準攤位補助。
 - (2) 主辦單位提供推薦單位的形象裝潢於 Talent 100 展區。
 - (3) 主辦單位提供爭艷館舞台辦理 Talent 現場創作、論壇交流、商品簽售等活動空間及時段。
2. 參展義務



臺灣文博會
CREATIVE EXPO TAIWAN

- (1) Talent 100 創作者提供 2017 臺灣文博會專屬創作，創作者於同意參加文博會開始，授權主辦單位使用專屬創作 1 年。該專屬創作僅供文博會行銷宣傳使用。
- (2) 入選創作者須在個人 FB 粉絲團或官網推廣 2017 臺灣文博會如#CET2017。
- (3) 亮點創作者配合出席文博會國際交流活動。
- (4) Talent 100 配合 2017 文博會宣傳期媒體採訪。

柒、注意事項

1. 請至本展官網 www.creativexpo.tw 線上報名並上傳各項檢附資料。
2. 本參展方案之名單採隨到隨審方式，以 100 位為補助上限。
3. 經主辦單位審核通過名單須於指定期限內繳交費用，逾時將視為申請人自動放棄參展資格。
4. 禁止參展廠商分租或轉租攤位，一經查獲，主辦單位有權撤銷違規廠商之參展資格，封閉攤位並將參展者列入拒絕往來戶。
5. 參展廠商同意所提供之資料將用於本展各項宣傳推廣。
6. 嚴禁展出違反我國法令規定(如廣電法、出版法等)，或涉及商標權及(或)著作權糾紛之內容，以及產地標示不實、仿冒商標或侵犯他人專利或著作權之產品。
7. 其餘規定請參閱「2017 臺灣文博會參展規定事項」。
8. 參展報名截止：2017/2/9(四)

捌、攤位規格

「Talent 100」標攤規格

	單位	尺寸
0.5 個攤位	6m ²	面寬 3m x 深度 2m
基本設備包含之規格說明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隔間牆及支架(標準裝潢造型一式)。 2. 洽談桌 1 張、摺椅 2 張、展示台 1 座、插座 1 個、投射燈 3 盞(含電力)、地毯 1 式、攤位招牌 1 式、垃圾桶 1 個。 3. 攤位已含一插座 500W(110V)之基本電力(內含省電型投射燈 3 盞使用 63W)。 4. 費用包含每日垃圾清運。 	



臺灣文博會
CREATIVE EXPO TAIWAN

附件

本表僅供參考，參展報名請上大會官方網站 www.creativexpo.tw 「參展申請」線上報名

2017 臺灣國際文化創意產業博覽會

「Talent 100」參展同意書

一、 基本資料(填寫本表前，請詳讀本參展方案)

國籍			
個人名稱	中/英		
出生年月日			
聯絡電話		手機	
身分證字號 (國內創作者 填寫)/護照號 碼(國外創作 者填寫)		E-mail	
申請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插畫/插畫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漫畫/漫畫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動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圖騰/印花創作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遊戲創作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仔創作者		
網頁/個人粉 絲網頁/FB			

申請

本人願遵守「Talent 100參展方案」及「2017臺灣文博會參展規定事項」所有規定事項，本人亦了解大會保留是否接受本人參展之權利。

此 致 文化部

_____ 簽名



本表僅供參考，參展報名請上大會官方網站 www.creativexpo.tw 「參展申請」線上報名

二、 參展創作作品介紹

主要創作(中/英)	
創作理念 (中/英)	
個人有參加過 國內及國際展 覽/得獎紀錄	

作品名稱 (中/英)	
作品介紹 (中英)	
作品照片	

備註：本表展品介紹欄位如有不足，請申請人自行增加。

(個人創作者至多5件產品或系列)